“我帮助不了所有的人，但可以帮助需要帮助的人。”这是沈望云常爱说的一句话。

今年72岁的沈望云，从普陀公安分局退休后，连续五届受聘普陀区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委员，担任法院人民陪审员5年，现为普陀区长寿路街道法律志愿者、法律明白人。退休十余年间，沈望云充分发挥专业专长，从小区“摆摊”“设点”到街道设立个人工作室，从每月两个下午法律咨询服务到广为人知的“周四之约”，先后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2600多次，编印普法手册《沈望云法律工作室案例精选集》，还为居委干部开设《法治思维与社区治理》系列讲座。

2019年，沈望云被命名为“普陀好人”，2020年被选为长寿路街道“十佳好人好事”和“社区达人”，2021年荣获“普陀区离退休干部党员模范典型”荣誉称号。

现场调解成功率高达98%

沈望云：退休警官扎根社区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十余载

为老人提供遗嘱法律服务 累计达330余位

“遗嘱主文仅用20个字……这是我帮助的第308位中老年人中年龄最大、遗嘱文字最少的求助者。帮助别人，快乐自己。”

日前，在协助指导中环逸仙敬老院一位99岁老人订立遗嘱后，沈望云发了一则朋友圈。

作为中环逸仙敬老院的义务法律志愿者，凡是有老人需要指导帮助订立遗嘱的，沈望云有求必应。

沈望云曾就职于普陀公安分局下辖派出所、分局团委、分局法制办、分局经侦支队。从警36年里，他积累了专业且丰富的司法实务经验。

在长期的司法实践中，沈望云留意到，不少市民百姓“法到用时方恨少”，尤其是弱势群体遇到棘手问题时，往往束手无策。

“既然大家有这方面的需求，那是不是可以在社区里搭建义务法律咨询平台，我多年的司法经验也可以持续回馈社会。”

在有关方面的支持和协助下，沈望云在自己居住的社区设立“沈望云义务法律咨询室”。2015年3月沈望云正式退休后，继续利用自己所掌握的法律知识以及长期司法实践中所积累的丰富经验，为社区居民“排忧解难”。2018年，沈望云应长寿路街道社区治理促进中心的邀请，设立“沈望云法律工作室”。

从每月5日、25日下午为小区居民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到如今广为人知的“周四之约”，沈望云开启了社区法律志愿者之路，为居民个人以及家庭、企业等，提供免费法律咨询。两处咨询平台已累计接待咨询2620余人次。

退休后的沈望云还兼任中环逸仙敬老院义务法律志愿者。随着老人们身体机能的下降，繁琐的公证遗嘱远超老人们的理解范围。于是，沈望云依据民法典中自书遗嘱的标准，细心整理出两个参考模板，以便老人们用最少的字表达出最精准的意思。截至目前，沈望云已累计为330余位老人提供了遗嘱法律服务。





注重情理法融合 求助者纷纷慕名而来

近日，记者如约来到位于长寿路505弄6号6楼的“沈望云法律工作室”时，沈望云刚刚送走一拨咨询者。“他们是听亲友介绍，专程从崇明赶过来的。”沈望云介绍说。

在咨询者各式各样的法律诉求中，沈望云总能第一时间厘清他们的个性化需求，由浅入深帮助咨询者权衡亲情、友情和法理的利弊，提供可行的建议方案。

19年前的5万元借款最终完璧归赵，便是沈望云注重情理法融合的典型案例之一。

退休的刘老师找到沈望云时，手里捏着一张泛黄的5万元借条，讲述了一段令他郁闷的烦恼事。19年前，刘老师的一位外地学生的家长来沪探望孩子时，以投资为由向刘老师借款5万元，但没有约定归还期。出于对学生的关爱和对家长的信任，刘老师答应了借款。但随着时间推移，学生毕业了，学生家长始终没有提及还款和支付利息，并渐渐地不再联系刘老师。为追讨借款，刘老师也曾去咨询律师事务所，被告知起诉成本太高无奈退却。沈望云听了刘老师的陈述，再看借条，最长诉讼时效20年快到了，若再不维权，将永远失去追讨的机会。沈望云全面了解了师生关系背景及目前状况，分析研判后认为，既然法律诉讼途径不是上策，可尝试走道德情义的路径，刘老师心领神会。随后刘老师联系了当年的学生班长，讲述了借款一事，得到了学生班长的同情和支持。班长联系上那个同学后，该同学表示知道父母向刘老师借款之事，但后来是否归还并不清楚，会联系父母敦促归还。最终，该学生代为归还了刘老师的本金和部分利息。

“半年多前，我父母曾因一场遗产诉讼陷入焦虑与不安，面对复杂的法律条款与权责界定，令我们困惑和迷茫。我们慕名来到您的义务法律咨询室，非常幸运地得到了您的专业法律咨询与耐心指导。”这是一位咨询者发给沈望云的致谢信，他由衷地表示，沈望云专业严谨的分析思路，让他真切感受到法律的温度与专业力量。“正是您的悉心指导，让我们受益匪浅，也让我们明确了后续处理方向。不久前，我们收到了法院的判决，结果和您预判的一致，心里的大石头终于落地了。再次衷心感谢您的无私帮助！”

类似的感谢信，沈望云收到很多。他所提供的法律咨询服务专业、周到细致且注重情理法融合，总能令咨询者“愁闷而来，满意而归”，大家奔走相告，求助者纷至沓来，甚至还有人慕名从江苏远道赶来。

开讲座、编案例集 当好普法“播种机”

在沈望云所接待的2600余人次法律咨询中，涉及具体事项和案件有2080多件，现场调解的成功率高达98%。

“调解的意义，就是在法律触及不到的地方，用温情守住底线。”在沈望云看来，调解不是回避诉讼，而是帮群众看清法律风险，做出理性选择。“该诉讼的，指导诉讼；能调解的，尽力调解。目的只有一个：让群众少走弯路。”

“干了十多年，我最大的体会是：我们这些老同志，不能只当‘灭火器’，哪里着火灭哪里；更要当‘播种机’，把法治思维种到群众心里去。”沈望云表示。正是基于这样的想法，这些年，沈望云先后为居委干部开讲《法治思维与社区治理》讲座15场。

为进一步生成可复制的经验，沈望云还挑选了25个典型案例编写成《沈望云法律工作室案例精选集》，成为社区居民学法的案例“百宝箱”。

近期，在普陀区司法局“法星在线”公众号平台上所开设的“明白说法”专栏，正在连载这些案例。案例用讲故事的方式，把法律翻译成家常话，每期一个小故事，让市民读者看得懂、用得上，做自己生活里的“法律明白人”。在既有25个典型案例的基础上，沈望云又新撰写了13个案例，都将在“明白说法”专栏里刊载。

“帮助别人，快乐自己。”这句话，被沈望云打印出来，装在相框里，挂在位于长寿路上的“沈望云法律工作室”的墙壁上。

沈望云说，在工作室里，能用自己的专业知识，让街坊邻居“疑有所豁”“居有所安”，是他最大的快慰。

有人问沈望云：“老沈，还打算干多久？”沈望云回答说，“只要有需要，每周四下午的约定，我会一直守下去！”

晨报记者 徐斌忠